

農業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農授林業字第1152204728號



主旨：編入南投縣集集鎮及水里鄉編號第1625號土砂捍止保安林面積0.173716公頃，併公告該保安林114年檢訂結果，並自即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森林法第22條第3款、第23條、第29條第2項、保安林經營準則第4條第4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保安林現有面積為85.758929公頃，其中南投縣水里鄉新車埕段347地號及社子段1504地號等2筆土地內面積0.173716公頃，現況為天然闊葉林、人工竹類闊葉樹混淆林，林相覆蓋良好，符合森林法第22條第3款規定，及山陵或其他土地，為防止砂、土崩壞所必要者，依同法第23條應劃為保安林地，擴大保安林經營，詳如保安林編入區域明細表(表1)及保安林編入圖(圖1)。
- 二、本號保安林經編入面積0.173716公頃，及依最新地籍資料面積訂正減少0.157583公頃，合計增加面積0.016133公頃，檢訂後面積為85.775062公頃，為減緩水里溪及濁水溪

裝

訂

線

之水流沖蝕，防止土砂崩壞流失淤積，保護集集支線鐵路、省道台16線、縣道131線、鄉道27線等鐵、公路邊坡之穩定，仍有繼續存置為保安林之必要，併附114年檢訂後保安林明細表(表2)、保安林位置圖(圖2)。

三、對本公告如有不服者，得自本處分公告之次日起30日內，依訴願法第58條規定，繕具訴願書經由本部向行政院提起訴願。

部長 陳敏季

裝

丁

線